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天马铁路轴承

有限公司实施大功率风电轴承技改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项目概述

成都天马铁路轴承有限公司拟实施“大功率风电轴承技改项目”，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22,000 万元，均为固定资产投资。预计项目建设期 1.5 年，投资回收期 3 年，年净利润 7,500 万元。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该项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本项目产品主要是为大功率风电装备制造的配套的核心关键部件。项目的建设适应我国当前大力发展风力发电以及可再生能源的需要，符合国家装备制造业发展方向，符合国家发改委第 40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中，鼓励类机械领域的第 10 项“大型、精密、专用铸锻件技术开发及设备制造”以及第 12 项“清洁能源发电设备制造”之规定。属国家鼓励发展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四川省的相关政策。同时符合市场发展和企业发展战略规划，是增强企业竞争能力、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大举措，市场空间广阔。同时，本项目改造并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其项目建设是必要的。

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总投资为 22,000 万元，本项目预计 2010 年 10 月开工建设，建设期 1.5 年。项目实施后，可将形成年产 2500 套风电轴承的生产能力，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 30,000 万元，年净利润 7,500 万元。

四、项目可行性分析

成都天马铁路轴承有限公司拥有一整套完整且先进的风力发电专业生产设备以及技术开发能力，拥有完善先进的销售体系及较稳定的目标市场。因此该项目的选项合理，投资目的明确，设备配置先进，建设的基本条件具备，预期的经

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五、项目资金来源

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22,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

六、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此次技术改造，加大研发投入和研发力度，提高技术工艺水平，并与多年积累的风电产业技术优势相结合，提高企业的综合生产竞争力。项目建成后，可满足大功率风电装备核心部件配套产品制造能力，提高产品质量，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同时也将较大幅度的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浙江天马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十月八日